

## 中远海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购买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远海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2月13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购买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的议案》，拟为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以下简称“责任保险”）。公司全体董事、监事作为本次责任保险的被保险对象均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 一、责任保险方案

1、投保人：中远海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被保险人：中远海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责任限额：不超过5,000万元人民币

4、保险费总额：不超过35万元人民币/年（最终保费根据保险公司报价确定）

5、保险期限：1年（具体起止时间以保险合同约定为准，后续每年可续保或重新投保）

#### 二、授权投保事项

为提高决策效率，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在上述权限内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投保相关事项（包括但不限于确定其他相关责任

人员；确定保险公司；确定责任限额、保险费及其他保险条款；选择及聘任保险经纪公司或其他中介机构；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及处理与投保相关的其他事项等），以及在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合同期满时或之前办理续保或重新投保等相关的事项。

### **三、投保原因和目的**

购买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完善风险管控体系和机制，增强董监高履职实效，有效维护公司和投资者的权益。

### **四、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购买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风险控制体系，保障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合法权益，促进相关责任人员充分行使权利、履行职责。在审议此议案时，全体董事已回避表决，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将该事项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五、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此次购买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有利于完善公司风险控制体系，保障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合法权益，促进相关责任人员充分行使权利、履行职责。该事项的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 **六、备查文件**

- 1、《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及签署页；
- 2、《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及签署页；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

见》。

特此公告。

中远海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十四日